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 东 省 财 政 厅 文件

鲁工信数据〔2026〕157 号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东省财政厅
关于组织开展 2026 年度山东省省级智能场景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

为深入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人工智能 +”的战略部署，全面落实《关于支持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鲁财工〔2026〕5 号）、《山东省省级智能“场景券”奖补资金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鲁工信数据〔2026〕112 号）等文件要求，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全方位、深层次、高水平推进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加强典型经验总结和优秀案例推

广，打造行业应用标杆，助力人工智能产业高质量发展，现组织开展2026年度省级智能场景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面向化学工业、石油化工、机械制造、汽车工业、电子信息、钢铁工业、有色金属、轻工制造、食品工业、纺织服装等重点制造业行业，深度融合大模型、智能体等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客户服务、产业协同等关键环节，形成业务价值突出、技术架构成熟、功能模块完备、具备行业示范效应与可复制推广价值的人工智能典型应用场景。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企业条件

1. 符合产业发展方向；无严重失信记录；符合财政涉企资金“绿色门槛”制度要求。

2. 对所申报的应用场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合法使用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3. 企业研发、制造、管理、服务等关键环节的智能化水平需达到同行业领先水平。

4. 同一申报主体同一年度原则上最多申报1个场景应用。

（二）智能场景条件

1. 申报场景需聚焦重点制造业行业企业研发、生产、供应、销售、服务等关键环节，紧扣链主企业配套、延链补链强链

需求，助力产业链自主可控提质升级。

2. 申报场景应深度融合大模型、智能体等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应提供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相关说明或证明材料。

3. 申报场景应充分体现人工智能技术与行业深度融合的效果，高度聚焦应用场景实际需求和所解决的重点问题，能在同行业快速落地应用并产生辐射带动效应。

4. 重点支持已竣工投产并实现稳定运行的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场景已上线运行不少于3个月，并取得可量化、可核查、可追溯的实际应用成效，如实现关键工艺环节智能化突破、生产经营降本增效、业务模式创新提升等。

5. 标杆型智能场景应具有国内领先的技术水平，能解决标志性产业链（重点产业链）突出痛点问题或填补国内空白，带动上下游企业协同应用，强链补链延链作用突出，可复制推广并引领行业发展方向。示范型智能场景应具有一定技术创新性，能解决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用户）痛点问题，具有良好的技术稳定性和可靠性，实现降本、提质、增效等，具备在同产业链同类企业复制推广价值。

6. 申报场景应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智能制造典型场景参考指引范畴，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创新性和可推广性，对相关行业、企业具有较强的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要求。

三、申报流程

（一）企业申报。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会同市财政局按照企业自愿原则组织申报，省属及中央驻鲁单位按属地申报。申报企业按要求编制《山东省省级智能场景项目申报书》（见附件1），申报材料须符合国家保密相关规定。

（二）初审推荐。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论证，于10月15日前将推荐文件、汇总表、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两份），以两部门名义正式行文报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电子版申报材料（盖章PDF版及Word版）同步发至指定邮箱。

（三）评审公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组织专家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综合采取材料评审、现场答辩等多种方式，确定符合条件的项目名单，将评审结果商省财政厅同意后予以公示。

四、其他要求

（一）项目申报单位须对申报材料中涉及的指标、数据和相关证明、附件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承担因提供虚假材料造成的后果。

（二）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不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从事项目申报代理服务工作，申报单位的申报书和数据等信息资料仅在项目评审和过程管理中使用。

五、联系方式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王俊人，0531－51782723，18888302292

省　财　政　厅：马子腾，51769521

邮　　箱：cytjc@shandong.cn

地　　址：济南市历下区省府前街1号省工信厅数据产业推进处（邮编250011）

附件：1. 2026年度山东省省级智能场景项目申报书

2. 2026年度山东省省级智能场景推荐汇总表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东省财政厅

2026年9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26年度山东省省级智能场景项目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申报企业（盖章）：　_____

填　报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申报单位声明

一、我单位郑重承诺，本次申报提交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完整准确，不存在任何弄虚作假、误导性陈述行为，所申报项目无知识产权纠纷。

二、我单位在申报过程中所涉及的项目材料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产业政策要求。

三、我单位对所提交的材料负有保密责任，按照国家相关保密规定，所提交的内容未涉及国家秘密、个人信息和其他敏感信息。

四、所填写的相关文字和图片已经由我单位审核，确认无误。

我单位对违反上述声明导致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单位:　　（盖章）

年　月　日

一、场景落地单位信息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5"></td></tr>
<tr><td>企业性质</td><td colspan="5">☐国有企业 ☐国有控股企业 ☐私营企业 ☐外资企业 ☐合资企业
☐其他_____</td></tr>
<tr><td>注册资本（万元）</td><td colspan="2"></td><td>法定代表人</td><td colspan="2"></td></tr>
<tr><td>是否为制造业企业</td><td colspan="5">☐是 ☐否</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3">联系人</td><td>姓名</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td></tr>
<tr><td>职务</td><td colspan="2"></td><td>手机</td><td></td></tr>
<tr><td>职称</td><td colspan="2"></td><td>邮箱</td><td></td></tr>
<tr><td>运营情况</td><td colspan="2">主营业务收入（万元）</td><td colspan="2">研发投入（万元）</td><td>研发投入强度（%）</td></tr>
<tr><td>2024 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2025 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2026 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企业简介（不超过 500 字）</td><td colspan="5">（包括企业基本情况、核心业务、核心产品、研发力量、荣誉资质等，重点突出智能场景研发团队、产品及技术研发、应用赋能、拥有或可调度的算力、数据集资源等情况）</td></tr>
<tr><td>近三年财务状况（不超过 300 字）</td><td colspan="5">（如资产负债、营收、利润、研发投入等核心财务指标情况）</td></tr>
</table>

二、申报案例基本信息

<table>
<tr><td colspan="4">（一）申报方向</td></tr>
<tr><td>重点行业</td><td colspan="3">☐化学工业 ☐石油化工 ☐机械制造 ☐汽车工业 ☐电子信息
☐钢铁工业 ☐有色金属 ☐轻工制造 ☐食品工业 ☐纺织服装
☐其他</td></tr>
<tr><td>重点环节</td><td colspan="3">☐研发设计 ☐生产制造 ☐经营管理
☐客户服务 ☐产业协同 ☐其他</td></tr>
<tr><td colspan="4">（二）案例详情</td></tr>
<tr><td>智能装备使用数量</td><td></td><td>智能软件使用数量</td><td></td></tr>
<tr><td>智能装备
使用情况</td><td colspan="3">应用智能装备及相关产品数量，解决方案是否具有创新性，是否采用了新的技术，是否突破传统方法，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td></tr>
<tr><td>智能软件
使用情况</td><td colspan="3">应用大模型、智能体及相关产品数量，解决方案是否具有创新性，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td></tr>
<tr><td>案例概述</td><td colspan="3">主要介绍人工智能技术的整体实现路径，在工业数据语料汇聚、工业模型训练优化及微调等方面的具体做法；人工智能技术与其他制造业领域技术的融合应用程度；应用智能软硬件产品、解决方案情况、技术先进性、项目对实施企业的实际应用成效，如生产效率、能源利用率大幅提升，或运营成本、产品不良品率显著下降等，不多于 800 字，后附证明材料。</td></tr>
<tr><td rowspan="2">场景建设
应用情况</td><td>上线运行时间</td><td colspan="2">**年**月**日</td></tr>
<tr><td colspan="3">详细说明智能场景建设应用情况，不多于 800 字，后附证明材料。</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5">（三）创新性</td></tr>
<tr><td>技术创新</td><td colspan="4">简述人工智能大模型、大数据等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应用情况，采用人工智能大模型、具身智能等前沿 AI 技术的性能参数，与传统技术相比的重要区别，与同行业其他技术应用的横向对比等。</td></tr>
<tr><td>场景创新</td><td colspan="4">说明在行业中拓展的新应用场景或解决制造业领域关键核心问题，以及示范意义。</td></tr>
<tr><td>自主知识产权</td><td colspan="4">是否拥有核心算法或关键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与本项目相关的专利、软著、技术认证、获奖等情况。</td></tr>
<tr><td colspan="5">（四）应用推广价值</td></tr>
<tr><td>产业链契合度</td><td colspan="4">精准匹配标志性产业链/重点产业链情况，对上下游供应链的带动效应，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应用情况。例如精准匹配 XX 标志性产业链 XX 关键环节/痛点，带动 X 家以上上下游企业协同应用，在强链补链延链的应用实效。带动上下游协同效率提升≥X%、产业链协同订单增长、配套率提升等。</td></tr>
<tr><td>部署灵活性与兼容性</td><td colspan="4">技术架构、业务模式、实施路径标准化程度高，能在同行业快速落地应用并产生辐射带动效应，与主流硬件设备、操作系统、软件框架适配情况。</td></tr>
<tr><td>功能完整性、有效性</td><td colspan="4">说明解决方案的完备性、可行性，在功能、性能、数据等方面进行扩展的能力，针对特定场景提供解决方案的有效性等。</td></tr>
<tr><td rowspan="2">经济效益</td><td>项目投资金额（万元）</td><td></td><td>综合收益金额（万元）</td><td></td></tr>
<tr><td colspan="4">应用场景的经济效益、投资回报率，包括项目投资、综合收益、优化生产流程、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质量、提高生产效率等方面。需提供可量化、可核查、可追溯的实际应用成效，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例如：降本≥X%/增效≥X%/不良率下降≥X%/能耗下降≥X%/订单增长 X%等。</td></tr>
<tr><td>社会效益</td><td colspan="4">应用场景的社会效益，包括提高人员素养、提升数据管理能力、加强行业数据集供给、推动节能减排等方面。</td></tr>
</table>

示范推广价值	描述项目定位、盈利模式、在其他行业的应用条件与可能性，计划采取推广方案的可执行性等，需提供可量化、可核查、可追溯的实际推广成效情况，例如已在某行业≥X家企业应用落地，效果稳定等。
（五）其他	
标准制修订情况	牵头或参与制修订智能场景相关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情况。
参与重大项目情况	牵头或参与智能制造、人工智能等相关领域的省部级以上重大项目情况。
获得荣誉表彰情况	企业或员工取得的省部级以上相关荣誉表彰情况。

三、相关证明材料

（一）企业基本情况。营业执照、近三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研发投入专审报告，信用报告（在信用中国（山东）官网查询下载，请选择24个月、52个领域）

（二）产权证明、评测证明等。申报项目相关的采购合同、知识产权证明、评测证书或报告、备案证明等文件。

（三）技术性能证明。应用智能软硬件数量，采用人工智能大模型、具身智能等前沿AI技术的性能参数，与传统技术相比的重要区别，与同行业其他技术应用的横向对比等相关证明材料。

（四）创新性证明。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材料（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等）。

（五）建设应用情况证明。申报场景建设应用过程中的证明材料，包括技术架构、业务模式、实施路径，与主流硬件设备、操作系统、软件框架适配情况、投入运行时间等相关证明材料。

（六）应用成效证明。应用场景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包括项目投资、综合收益情况，提高营业收入和利润、优化生产流程、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等相关证明材料。

（七）推广示范价值证明。场景的示范性、可推广性，在行业内的代表性，对上下游供应链的带动效应等相关证明。

（八）资质荣誉。相关资质证明、牵头或参与制修订的标准、参与重大项目情况、获奖证书及相关荣誉证明等。

（九）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2

山东省省级智能场景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市	企业名称	智能场景名称	应用行业	应用环节	企业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							

注：请各市按照推荐优先级进行排序，数量不限。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26年9月12日印发